

113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資通安全長暨行政院國家 資通安全會報第 43 次委員會議(擴大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7 月 12 日(星期五) 10:00-16:10

貳、地點：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 201 廳

參、主席：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鄭召集人麗君、黃副召集人

彥男

紀錄：林儀郡

肆、出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一、資安推動策略及重點工作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決定：

(一) 洽悉。

(二) 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推動新一階段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請扣合國家希望工程政策和國安層級資安戰略，各部會機關務必配合規劃執行。

(三) 近期多項重點資安工作涉及資通安全管理法之修正，針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情資審查及分享機制規劃及精進人力資安策略等重點，請數位發展部及相關部會賡續努力，以使我國整體資安防護能量向上提升，亦請數位發展部與立法院朝野各黨團溝通協調，早日完成修法程序。

二、駐外館處資安防護之落實情形 (外交部)

決定：

(一) 洽悉。

(二) 外交部為加強外館資安防護，提出相關精進措施，包括：

全時資安監控、社交工程防護、資安稽核、強化端點防護、提升駐外同仁資安意識及落實供應鏈管理等，外交部持續精進資安防護能力，確保國家安全與利益，值得肯定。請外交部持續強化外館整體資安聯防工作之外，亦請各機關與會代表務必向所屬駐外同仁宣達外館資安規定，以確保外館整體資安聯防，落實外館整體資通訊環境安全。

三、打詐及網際新興科技犯罪專題（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內政部警政署、法務部調查局）

決定：

(一) 洽悉。

(二) 打詐及網際新興科技犯罪為國人最為關注之議題，尤其隨著新興科技發展，各類新型態詐騙手法需要採取多元防範措施，除請數位發展部、內政部及法務部依報告工作項目持續推動外，考量打詐及防範新興科技犯罪係多面向且長期持續之工作，各部會、縣市亦請適時配合協處、宣導等工作，共同打擊詐騙及新興科技犯罪，冀使防詐和防範網路犯罪能更貼近民眾真切需要及感受。

四、資安防護重點及實務案例（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決定：

(一) 洽悉。

(二) 資安事件亦為即時的資安情資，請各資安長務必協助並督

導機關及所屬落實辦理資安事件通報時效，以即時面對資安風險及緊急應變處理。

- (三) 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刻正辦理 113 年稽核及攻防演練，除請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依規劃落實辦理外，亦請受遴選之機關務必配合，以提升機關資安防護量能。
- (四) 零信任網路架構推動，請各機關因應自身機關現有資通系統環境基礎不同，提取零信任關鍵特性推動必要防護項目。

五、資通安全威脅情勢分析（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

決定：

- (一) 洽悉。
- (二) 為即時掌握政府機關資通安全威脅情勢，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定期彙整政府機關資安預警情資和事件，掌握資安威脅類別及趨勢。請各機關透過資安事件案例，檢視機關脆弱點加以防護，並強化設備盤點，以利掌握資安破口。

六、113 年政府數位服務巡航健檢辦理情形具體精進規劃之推動報告（數位發展部）

決定：

- (一) 洽悉。
- (二) 數位發展部辦理「政府數位服務巡航健檢」，目的在問題發生前，先檢視政府系統、運作架構，減少系統不穩定因素，以強化政府系統運作韌性設計。113 年將擴大推動優先聚焦民生關鍵資訊系統健檢，請各機關積極配合，

增加民眾對政府系統信賴。

七、資安產業發展推動成果及未來規劃 (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

決定：

(一) 洽悉。

(二) 請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緊密扣合上位政策目標，拓展與民間企業及產業公協會共同合作，加速國內資安產業發展；此外，亦應關注如量子運算、AI 等新興科技產學服務能量提升，透過強健我國資安產業體質，進而提升國內產業資安防護能量。

八、資安認知及人才培育、教育體系資安防護推動情形及未來規劃 (教育部)

決定：

(一) 洽悉。

(二) 資安人才培育是推動資安核心及關鍵，肯定教育部資安人才培育政策，請教育部持續培育資安潛力菁英及提升各級學校資安實務教學能量推動策略，以滿足各界資安人才需求之期待。

(三) 請教育部持續強化學術網路資安防禦體系及推動高教深耕資安強化專章，健全學術網路體系資安環境。

九、iWIN 網路內容防護平臺-網路內容安全推動成果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決定：

(一) 洽悉。

(二)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政網際犯罪偵防體系下資通訊環境

及網際內容安全組，偕同各機關共同促進網際內容安全，網路危害兒少身心健康的內容日前受到社會關注，除請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持續推動兒少網路安全之業務外，整體數位內容安全議題亦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持續偕同相關部會推動。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4時10分)